

新闻出版总署关于开展2007年全国音像电子出版物质量检查工作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96/2021\\_2022\\_\\_E6\\_96\\_B0\\_E9\\_97\\_BB\\_E5\\_87\\_BA\\_E7\\_c80\\_296834.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296/2021_2022__E6_96_B0_E9_97_BB_E5_87_BA_E7_c80_296834.htm) 新闻出版总署关于开展2007年全国音像电子出版物质量检查工作的通知（新出音[2007]1092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闻出版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新闻出版局，解放军总政宣传部新闻出版局，各音像、电子出版单位，各音像制作单位：近年来，我国音像电子出版业发展很快，年出版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超过4万种，极大地丰富了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出版的总体形势是好的。但必须看到，在音像电子出版工作中还存在不少问题，其中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的质量问题是社会反映比较突出的问题。为有针对性地解决出版质量问题，加强管理，不断提高音像、电子出版的质量和水平，根据总署关于开展“出版物质量管理年”的有关部署，决定在2007年8月中旬至11月中旬对全国出版的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进行一次专项质量检查。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一、组织和实施 此次检查由新闻出版总署和各省（区、市）新闻出版局共同组织实施。总署将组成检查组对部分省市音像、电子出版物进行重点抽查，检查组由署音像司、中国音像协会、中国版协电子与网络出版工作委员会、有关出版单位主管部门以及部分省级新闻出版局共同组成，检查分成若干组，采取交叉检查的方式。各省级新闻出版局也要组织思想作风过硬、纪律严明、业务水平高的人员组成检查小组，对辖区内出版的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二、时间和程序 此次检查采取出版单位自查、各省级新闻出版局进行全面检查

和新闻出版总署进行重点抽查的方式。具体时间和程序如下：

（一）2007年8月15日至9月10日，各音像电子出版单位组织对2007年新出版的及再版的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进行自查。

（二）2007年9月11日至9月30日，各省级新闻出版局组织对辖区内出版单位出版的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进行全面检查，检查的方式和程序由各省根据实际情况具体制定。

（三）2007年10月1日至11月10日，新闻出版总署组织联合调查组对部分省区市进行重点抽查，检查各省工作开展情况，并重点抽查一批音像制品和电子出版物。

（四）2007年11月中旬，对检查工作进行总结，公布检查结果，对问题严重的单位进行通报批评和处罚，对质量优秀的单位予以表彰。

三、范围和重点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